

市民路边乘凉存隐患 交警暖心劝导保平安

近日,在西安市周至县部分路段,不少市民选择在路边乘凉,这一行为给道路交通带来了极大的安全隐患。为了保障群众的安全,周至公安交警积极行动,开展暖心劝导工作,及时消除潜在风险。

7月28日傍晚时分,周至县九峰镇耿峪河周边热闹非凡。周边市民纷纷走出家门,来到河边享受清凉。然而,部分群众安全意识较为薄弱,将车辆随意停放在耿峪桥面,三五成群地围坐在一旁还未完工的拓宽道路上,一边吹着凉风,一边聊着家常。更有甚者,在车流中随意穿梭,完全没有意识到身边潜在的危险。

“叔,你看这路上车来车往的,

速度还都挺快,在这儿乘凉太危险了。”一名交警走上前去,耐心地对一位正在路边乘凉的大叔说道。“要是车辆避让不及,很容易发生事故。我们帮大家把东西往后挪一下,大家纳凉也要保证自身安全。”不少市民听闻交警的话,不好意思地起身挪凳子。“我们就图个凉快,还真没考虑这么多。”在交警的帮助下,市民纷纷将车辆和凳子等物品转移到了安全区域。

7月29日,记者从周至公安交警集贤中队了解到,为了从根本上解决路边乘凉带来的安全隐患,交警每天傍晚都会走进辖区峪口、桥梁、河堤以及国省道沿线村庄周围,采用“劝导+宣传”的工作模式,

引导市民前往安全区域乘凉,还会及时清理占道停放的车辆。

在劝导过程中,交警还结合“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以真实事故案例为切入点,向纳凉居民宣传道路交通安全知识。

周至公安交警提醒广大市民,夏天纳凉时,一定要将安全放在首位,切勿在道路两侧、桥梁、人行道等危险区域乘凉。同时,交警也提醒驾驶员朋友,在行经国省道、县乡道穿村路段时,务必降低车速,保持高度警惕,谨慎驾驶,做到安全文明出行。只有大家共同努力,才能营造安全、有序、畅通的交通环境。

本报记者 葛兰 实习生 李泽熙

这份“举手之劳”超暖心

本报讯(记者 陶颖)7月29日,调度员无意间说起,同事们才知道公交驾驶员李靖伟做了件暖心事。

7月25日7时18分,西安公交集团第二分公司二车队700路驾驶员李靖伟完成第一圈运营,正驾驶公交车驶向王家坟起点站,准备迎接第二趟运营任务。

车辆行至王家坟十字时,李靖伟注意到路边一位持手杖的男子徘徊不前,似乎对过马路犯了难。他立刻意识到,对方或许需要帮助。他迅速停稳车,快步走到男子

身边,发现其是一位盲人,由于附近没有盲道和过街声音提示,迟迟不敢迈步。

“您别急,我扶您过去。”李靖伟轻声安抚,搀扶着男子过马路。到了对面,他进一步询问得知男子要乘坐408路去西京医院就诊。一边是既定的发车任务,一边是需要帮助的盲人,李靖伟没有丝毫犹豫,他立刻联系调度员说明情况,申请让后车先发车,自己留下来陪男子等车。调度员听完后迅速协调,全力支持这场

爱心守护。

几分钟后,408路公交车驶来,他连忙搀扶男子上车,还特意叮嘱408路驾驶员:“这位师傅要去西京医院,麻烦到站多留意提醒一下。”确认对方承诺重点关注后,他才放心目送公交车离开。

随后,李靖伟立刻返回自己的岗位,整个过程衔接有序,并未耽误运营。

面对同事们的称赞,李靖伟朴实地说:“这只是举手之劳,换成你们,也都会这么做的。”

现场观摩学经验 专家指导促提升 十余家建筑工地共寻“降噪良方”

控制桩机施工时间、使用新能源洒水车、采用封闭式钢筋加工棚……7月29日,在西安市莲湖区建筑工地噪声防治暨送法入企活动现场,陕西省生态环境厅、西安市生态环境局、西安市生态环境局莲湖分局工作人员、噪声防治专家及十余家建筑工地项目负责人来到西安延腾置业有限公司自建房项目四标段,现场观摩工地噪声防治工作开展情况。



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噪声防治专家及十余家建筑工地项目负责人现场观摩工地噪声防治工作开展情况。 本报记者 代泽均 摄

“我们要求水泥罐车推行新能源车辆,减少发动机噪音及机器扬尘;切割机、钢筋加工区这些区域,使用施工机具隔音棚进行覆盖;严格规划施工时间,打桩、破碎、切割等工序避免在夜间或居民休息时进行。”在当天的观摩学习现场,延腾自建房项目总工刘谦介绍,工地动态梳理各阶段噪声、光污染、大气等方面污染源,针对性进行科学管控,确保做好项目的环境管控工作。

工地负责人向大家介绍工地各项降噪措施时,观摩人员一边听,一边相互交流经验。噪声防治专家针对当前设备的情况,结合工地实际也提出了可优化改善的建议。随后的座谈会上,草阳小区、汉南项目、颜家堡等项目负责人也分享了各自在噪声防治工作方面的经验。

其间,噪声防治专家刘建民深入剖析了建筑工地噪声产生的原

因,并针对性提出了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音降噪处理、优化施工工艺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建议。同时,他提醒各项目负责人,要多与周边居民沟通,将施工对居民的影响降到最低。

会议要求,各施工项目要在技术层面进行物理隔离降噪,一方面从传播路径减少噪声扩散,另一方面降低声源本身的噪声强度;在工艺层面加强时间与强度控制,将噪声较大的作业安排安排在白天,避免夜间施工,若因特殊工艺需夜间施工,需确保噪声符合国家标准,并提前办理夜间施工许可,公告周边居民;在管理层面规范作业行为,制定噪声管理制度,明确禁止施工车辆在工地内

鸣笛,杜绝野蛮施工导致的突发强噪声,同时安排专人巡查监督,对违规操作及时制止并整改,并接受周边居民的投诉反馈,快速响应处理噪声问题。

“这次我们组织工地项目负责人,现场观摩学习噪声防治措施和方法,并邀请了噪声防治专家现场指导帮扶。”西安市生态环境局莲湖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技术指导、送法入企帮扶,帮助企业在工艺、降噪技术、噪声管理方面再上新台阶,为美丽西安建设贡献企业力量。

文/本报记者 文晨
实习生 王馨若 李佳瑶
视频/本报记者 张方圆



地下停车场地锁绊倒老人致骨折 律师:各方均应依法承担侵权责任



地下停车场绊倒老人的地锁。

“我妈现在还躺在病床上,治疗方案也定不下来,物业和第三方都说自己没责任,这让我们咋办?”7月29日,在陕西航天医院住院部骨科病房外,西安富力白鹭湾小区南区业主黄先生攥着母亲的检查报告说,7月21日上午发生的意外,打乱了家里人的生活节奏。

“10时20分左右,我妈乘坐电梯到达地下车库,我爸走在前面,她走在后面不远处,我爸突然听到一声闷响,回头看的时候我妈已经躺在地上起不来了。”黄先生说。

责任核实,医药费不一定能报。

7月29日,记者来到该小区,从小区业主处了解到,还没有卖出去的停车位都被安装了地锁。当天下午,物业魏经理向记者回复称,地锁由第三方安装,其他问题不方便回答。随后,记者拨通了第三方公司相关负责人刘先生的电话,对方表示:“不接受采访。”

陕西众致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刘东晨律师表示,如果老人确系被地下停车场车位锁绊倒,案涉的物业公司、安装地锁的第三方公司和车位所有权人均应依法承担侵权责任。

据黄先生后来调取的监控画面显示,老人沿着车位间的通道正常行走,走到一处标着“C078”的车位旁时,脚下突然被绊了一下,整个人向前扑去,右肩重重磕在水泥地上。黄先生将母亲紧急送往陕西航天医院。急诊CT显示,老人右肩关节脱臼,肱骨大结节粉碎性骨折,肩袖肌腱撕裂。

黄先生说,从7月21日到29日,他每天都联系物业。“头几次打电话,物业的魏经理说,‘这是第三方公司装的地锁,我们只是代管’,但表示可以走公共责任险,让我把材料准备好。”

黄先生说,他随后联系了“西安富盈立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这家第三方公司,一位刘姓负责人表示,是黄先生的母亲自己摔倒的,公司没有责任。后来,物业回复黄先生表示,走公共责任险还需上报公司进行

本案中存在当事人混合过错:案涉的老人存在疏忽大意,绊倒有一定自身的原因,对损害结果要承担一定的责任;第三方公司在地下车库安装的地锁,并不是车位的必备设施设备,其未采取一定的措施,如明显的警示或提示等,导致风险产生,存在侵权过错;地下车库系公共场所,物业作为公共场所的管理者,依法有义务保障业主的人身安全。除非物业公司有证据证明其已经采取了一定的措施避免风险的产生,否则对老人被绊倒也将承担侵权责任。

文/图 本报记者 葛兰 实习生 李泽熙



多方联动解难题 七旬老人终获房产过户重要证明

本报讯(记者 姬娜 实习生 郝欣蕊 程润阳 廖子萱)一张关键的火化证明,成为横亘在73岁低保老人郝女士心头多年的难题,也使得办理房产过户手续陷入僵局。近日,在西安市碑林区长乐坊街道伞塔社区、长乐坊司法所等多方调解下,房产过户迈出了关键的一步。

7月28日,伞塔社区工作人员向记者讲述了事情的经过。原来,郝女士现居住的房屋登记在已过世的父亲名下。为保障晚年生活安稳,老人急需办理过户手续。然而,按照规定,办理过户需提供父母的火化证明,可这份至关重要的证明由其关系疏远的妹妹保管。由于姐妹之间沟通不畅,过户一事被无限期搁置,这成为老人的一块心病。

7月初,该社区工作人员在走

访中了解到老人的困境后,社区迅速行动,联合长乐坊司法所调解员和专业律师组成调解小组,共同介入此事。

调解过程中,调解员多次分别与姐妹俩进行深入沟通,耐心倾听双方诉求,从法理和亲情角度进行疏导。律师则清晰阐明相关法律法规,过户流程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社区工作人员积极引导双方放下过往成见,聚焦解决问题。

最终,在各方的共同努力下,姐妹关系出现转机。在核实相关信息后,7月上旬,社区律师陪同老人前往火葬场,在工作人员的协助下,郝女士补办出了父母的火化证明。

目前,老人已顺利启动了房产过户的后续程序。